证券代码: 836209

证券简称: 启超电缆

主办券商: 财通证券

浙江启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11月8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
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4年11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张建华
- 6. 会议列席人员: 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
- 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建华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 1. 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届满,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,公司将进行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,在选出新任董事前,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经研究讨论,董事会拟提名张建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 人,参加换届选举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 董事会届满止。

董事候选人张建华为连选连任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为董事适当人选。经登陆信用中国网站、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、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、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网站查询张建华的失信情况,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,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该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沈义光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: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届满,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,公司将进行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,在选出新任董事前,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经研究讨论,董事会拟提名沈义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参加换届选举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董事候选人沈义光为连选连任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为董事适当人选。经登陆信用中国网站、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、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、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网站查询沈义光的失信情况,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,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该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黄明芳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 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: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届满,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

程》的有关规定,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,公司将进行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,在选出新任董事前,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经研究讨论,董事会拟提名黄明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参加换届选举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董事候选人黄明芳为连选连任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为董事适当人选。经登陆信用中国网站、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、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、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网站查询黄明芳的失信情况,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,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该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袁舒畅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 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: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届满,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,公司将进行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,在选出新任董事前,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

续履行职责。

经研究讨论,董事会拟提名袁舒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 人,参加换届选举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 董事会届满止。

董事候选人袁舒畅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为董事适当人选。经登陆信用中国网站、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、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、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网站查询袁舒畅的失信情况,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,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该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柳晓燕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 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: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届满,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,公司将进行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,在选出新任董事前,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经研究讨论,董事会拟提名柳晓燕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参加换届选举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董事候选人柳晓燕为连选连任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为董事适当人选。经登陆信用中国网站、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、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、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网站查询柳晓燕的失信情况,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,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该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 -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-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,董事会提请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浙江启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 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启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8日